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 603986

证券简称: 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 2018-01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8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2017年度募集资金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关于审议《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四、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93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79,653,135.46元,占公司2017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04%,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上述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及行业当前的发展阶段、公司现金流状况及长远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拟定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

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兆易创新关于2017年度现金分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五、关于审议《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六、关于审议《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七、关于审议《2017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的议案

八、关于审议《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负责》的议案

九、关于审议《2017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十、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决策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全体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一、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十二、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十三、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十四、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十五、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十六、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十七、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十八、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十九、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二十、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二十一、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二十二、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二十三、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二十四、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二十五、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二十六、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二十七、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二十八、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二十九、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三十、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三十一、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三十二、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三十三、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三十四、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三十五、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三十六、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三十七、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三十八、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三十九、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四十、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四十一、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四十二、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四十三、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四十四、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四十五、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四十六、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四十七、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四十八、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四十九、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五十、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五十一、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五十二、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五十三、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五十四、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五十五、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五十六、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五十七、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五十八、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五十九、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六十、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六十一、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六十二、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六十三、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六十四、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本次配套融资最终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购买资产的实施。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本次购买资产

1、标的资产及交易对方
本次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为思立微100%股权,交易对方为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即联德香港、青岛海丝、正芯泰、合肥晨流、思芯拓、青岛民芯、杭州藤创、北京集成、普若芯、赵立新及梁晓斌。

2、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标的资产的定价参考依据: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截至基准日(即2017年12月31日)的价值进行评估而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

3、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上海思立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8]第577号),标的资产截至基准日的评估值为170,389.90万元。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参考上述评估值,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170,000.00万元。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标的资产,其中现金对价部分来自于本次配套融资项下的募集资金。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向交易对方购买其所持标的公司85%的股权,以现金方式向交易对方中联德香港购买其所持标的公司15%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股份对价金额(万元)	现金对价金额(万元)
1	联德香港	57.0412	71,470	25,500
2	青岛海丝	13.5294	23,000	0
3	正芯泰	8.2500	14,025	0
4	合肥晨流	6.8235	11,600	0
5	思芯拓	3.4000	5,780	0
6	青岛民芯	2.9412	5,000	0
7	杭州藤创	2.4000	4,080	0
8	北京集成	1.7647	3,000	0
9	普若芯	1.3500	2,295	0
10	赵立新	1.2500	2,125	0
11	梁晓斌	1.2500	2,125	0
	合计	100.000	144,500	25,500

若本次配套融资未成功实施,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合法方式筹集资金支付上述现金对价。

4、发行股份的类型和面值
本次购买资产项下发行的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5、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购买资产项下的发行对象为交易对方,即联德香港、青岛海丝、正芯泰、合肥晨流、思芯拓、青岛民芯、杭州藤创、北京集成、普若芯、赵立新及梁晓斌。

6、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2018年1月31日。

7、发行数量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范,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市场参考价为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8、发行数量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范,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即89.95元/股。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最终确定本次购买资产发行价格为89.95元/股。

9、发行数量
自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将按照上交所的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除此之外,上述发行价格不再调整。

10、发行数量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的原则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11、发行数量
根据交易价格以及上述公式,公司本次购买资产项下发行股份(即对价股份)的数量为16,064,476股,各交易对方获得的对价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股份对价金额(万元)	对价股份(股)
1	联德香港	42.0412	71,470	79,455,525
2	青岛海丝	13.5294	23,000	25,569,976
3	正芯泰	8.2500	14,025	15,599,199
4	合肥晨流	6.8235	11,600	12,899,605
5	思芯拓	3.4000	5,780	6,425,579
6	青岛民芯	2.9412	5,000	5,558,664
7	杭州藤创	2.4000	4,080	4,535,585
8	北京集成	1.7647	3,000	3,335,518
9	普若芯	1.3500	2,295	2,551,141
10	赵立新	1.2500	2,125	2,362,242
11	梁晓斌	1.2500	2,125	2,362,242
	合计	85.0000	144,500	16,064,476

自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12、发行数量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的原则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13、发行数量
根据交易价格以及上述公式,公司本次购买资产项下发行股份(即对价股份)的数量为16,064,476股,各交易对方获得的对价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股份对价金额(万元)	对价股份(股)
1	联德香港	42.0412	71,470	79,455,525
2	青岛海丝	13.5294	23,000	25,569,976
3	正芯泰	8.2500	14,025	15,599,199
4	合肥晨流	6.8235	11,600	12,899,605
5	思芯拓	3.4000	5,780	6,425,579
6	青岛民芯	2.9412	5,000	5,558,664
7	杭州藤创	2.4000	4,080	4,535,585
8	北京集成	1.7647	3,000	3,335,518
9	普若芯	1.3500	2,295	2,551,141
10	赵立新	1.2500	2,125	2,362,242
11	梁晓斌	1.2500	2,125	2,362,242
	合计	85.0000	144,500	16,064,476

自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14、发行数量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的原则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15、发行数量
根据交易价格以及上述公式,公司本次购买资产项下发行股份(即对价股份)的数量为16,064,476股,各交易对方获得的对价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股份对价金额(万元)	对价股份(股)
1	联德香港	42.0412	71,470	79,455,525
2	青岛海丝	13.5294	23,000	25,569,976
3	正芯泰	8.2500	14,025	15,599,199
4	合肥晨流	6.8235	11,600	12,899,605
5	思芯拓	3.4000	5,780	6,425,579
6	青岛民芯	2.9412	5,000	5,558,664
7	杭州藤创	2.4000	4,080	4,535,585
8	北京集成	1.7647	3,000	3,335,518
9	普若芯	1.3500	2,295	2,551,141
10	赵立新	1.2500	2,125	2,362,242
11	梁晓斌	1.2500	2,125	2,362,242
	合计	85.0000	144,500	16,064,476

自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16、发行数量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的原则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17、发行数量
根据交易价格以及上述公式,公司本次购买资产项下发行股份(即对价股份)的数量为16,064,476股,各交易对方获得的对价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股份对价金额(万元)	对价股份(股)
1	联德香港	42.0412	71,470	79,455,525
2	青岛海丝	13.5294	23,000	25,569,976
3	正芯泰	8.2500	14,025	15,599,199
4	合肥晨流	6.8235	11,600	12,899,605
5	思芯拓	3.4000	5,780	6,425,579
6	青岛民芯	2.9412	5,000	5,558,664
7	杭州藤创	2.4000	4,080	4,535,585
8	北京集成	1.7647	3,000	3,335,518
9	普若芯	1.3500	2,295	2,551,141
10	赵立新	1.2500	2,125	2,362,242
11	梁晓斌	1.2500	2,125	2,362,242
	合计	85.0000	144,500	16,064,476

自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18、发行数量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的原则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19、发行数量
根据交易价格以及上述公式,公司本次购买资产项下发行股份(即对价股份)的数量为16,064,476股,各交易对方获得的对价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股份对价金额(万元)	对价股份(股)
1	联德香港	42.0412	71,470	79,455,525
2	青岛海丝	13.5294	23,000	25,569,976
3	正芯泰	8.2500	14,025	15,599,199
4	合肥晨流	6.8235	11,600	12,899,605
5	思芯拓	3.4000	5,780	6,425,579
6	青岛民芯	2.9412	5,000	5,558,664
7	杭州藤创	2.4000	4,080	4,535,585
8	北京集成	1.7647	3,000	3,335,518
9	普若芯	1.3500	2,295	2,551,141
10	赵立新	1.2500	2,125	2,362,242
11	梁晓斌	1.2500	2,125	2,362,242
	合计	85.0000	144,500	16,064,476

自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20、发行数量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的原则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1、发行数量
根据交易价格以及上述公式,公司本次购买资产项下发行股份(即对价股份)的数量为16,064,476股,各交易对方获得的对价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股份对价金额(万元)	对价股份(股)
1	联德香港	42.0412		